

參、關懷扶助弱勢學生

(生輔組、僑輔組、軍訓室、保健中心、心輔中心)

一 雪中送暖：協助學生完成學業的經濟支持

(一) 獎助學金 (公私立獎助學金)：

1. 希望助學金：幫助本校大學部一年級家境貧困之新生專心向學，爭取優異成績，與各系合作協助新生在課業、生活學習、人際互動之調適與身心靈全人之發展，提昇品德教化之功能。
2. 臺大勵學獎學金：適度幫助 90 個清寒學生；大學部 60 名、研究生 30 名，給予獎勵本校需要幫助的清寒學生，亦符合公開、公平與合理原則。
3. 特殊教育學生獎助學金：分別給予身心障礙學生，依其不同障礙類別、成績核給獎助學金及資賦優異同學獎學金，96 年度身心障礙獎學金共補助 34 人，補助金額計 74 萬元；而身心障礙助學金共補助 20 人，補助金額計 31 萬元。
4. 研究生助學金：依系、所承辦人統計人數送校方計算全校每一學生應分配之基數與金額，製作預算分配，各系、所依據實際需要建立施行細則實施分配，落實公平合理之分配原則。
5. 僑生獎助學金：僑生輔導組每年於開學 9 月初開始陸續辦理僑委會獎勵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等 10 項僑生獎學金，預計將嘉惠 150 名僑生同學，發放總金額約新台幣 600 萬元整；另為扶助家境清寒、品行端正的僑生，每年 9 月初依「教育部核發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僑生助學金要點」辦理清寒僑生助學金，96 學年共有 407 位同學獲得補助，每月可獲得 2750 元，對於幫助僑生同學解決經濟上的困難，使其更能夠安心向學，發揮了莫大的功能。
6. 工讀助學金：為了幫助清寒學生並發揮工讀生協助行政業務之效能，此運作體系可以使得人用得其所，學生也可隨自己所長找到合適自己的工作單位去體驗不同的行政經驗，行政單位建構友善學習環境，安排生活

服務學習，培養其獨立自主精神，厚植弱勢學生畢業後就業能力，以適當落實生活教育。另在協助僑生方面，特依據行政院僑務委員會補助僑生工讀金辦法，於每學年分上下學期分別辦理清寒僑生校內工讀，大一新僑生於第二學期開學第二週即可參加申請。

7.本校財團法人及私人設置各類獎助學金：目前已增至 480 種，由於各類獎助學金之資格、條件不一，輔導同學備齊各項資料，並瞭解學生家庭狀況得以適時提供符合各類獎助學金之不同要求，順利獲得獎助學金，並與設獎單位居間協調、聯繫，為本校同學爭取得獎名額。

（二）公費與減免：

1.依教育部規定辦理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原住民、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特殊境遇婦女等各類學生學雜費減免業務。

2.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協助家庭年收入 70 萬元以下的學生，依其所得多寡給予助學金，補助級距分為 5 級，金額 16500 元至 5000 元不等，鼓勵弱勢學生順利就學。

（三）就學貸款：

秉持政府培育優秀人才、促進教育機會均等之理想與政策，辦理學生就學貸款業務，凡符合特定額度家庭年收入的學生皆可辦理，以 95 學年度為例，上學期計有 2147 人、下學期計有 1963 人、平均為 2055 人次完成申請，已達到減輕學生與家長負擔，協助中低收入家庭之在學學生順利完成學業的目標。

（四）緊急慰問救助：

為關懷突然遭遇不幸事件或者急需要幫助的學生，並提供適切的慰問救助，乃結合校園及社會各界的力量，成立學生急難慰問救助專戶並訂定臺灣大學學生急難慰問救助實施辦法。凡本校學生在校期間發生不幸亡故、家遭重大變故、重傷或重病就醫者，得予核發慰問金。若發生以上事故，且家境困難須加救助或其他特殊情事者，得予核發救助金，並視需要核發生活補助金。

二 個案管理：關懷同學的追蹤輔導

（一）院輔導教官：

我們期望在學生發生意外事故與特殊事件之後，能即時處理並圓滿完成追蹤與復原，因此安排教官至各院，與各院、各系保持密切聯絡，在學生意外事故與特殊事件處理，各院教官扮演個案管理角色，且是各院系在學生意外處理上的忠實後盾。

以上是被動的處理學生安全問題，在主動上我們希望藉由『孤星計劃』即協助關懷弱勢學生，尤其是該高中（職）唯一考上本校學生，儘早適應校園生活；並瞭解弱勢學生於學校的生活、學業、交友、社團參與等情形，並適時予以協助。

（二）院心理輔導老師：

1. 學生心理輔導中心基於滿足學生愛與隸屬需求、自尊需求、自我實現等的需求，提供學生「協助」與「諮商」服務，由 7 位具有專業證照之專任心理諮商老師擔任各學院之輔導老師，輔導各學院（系、所）需要幫助之學生，並加強初級和二級預防工作，以推廣校園心理衛生教育的服務。
2. 「學院輔導活動」是校園裡供給導向的初級預防活動，心輔中心期望透過院系所提出的各種輔導活動需求，能與師生分享心理健康與自我照顧的方法。分為「主題式講座」，及「心理衛生議題的交流和討論」兩種形式，諸如人際關係、家庭、壓力與情緒困擾、生涯發展、學習問題、考試焦慮性別文化、兩性與情愛等主題。
3. 學院輔導老師建立與各院系所之合作模式，將結合校園裡導師、助教、職員、教官、宿舍等等校園資源，共同促進初級預防工作，建立轉介機制與高關懷個案之追蹤管理方式。

（三）身障生活動：

1. 身障生活動之規劃辦理與提升本校學生關懷弱勢之推廣活動：為提供符合身障生個別化需求之活動外，又促進其與一般生之良好互動、學習與

發展，並提升一般生關懷弱勢同學之優質校園文化，故今年擬將辦理：身障生生命推廣講座、身障生體驗工作坊、身障生自強活動、身障生人際關係團體、身障畢業生轉銜活動、身障生迎新活動及身障研究生團體活動等。

(四) 身障生個別化輔導計畫之評估、建立與執行：

當身障新生即將進入學校就讀前，即與身障生、家長進行初步會談，以評估並建立該生之個別化輔導計畫，並依據此計畫連結各項資源，提供全面性的服務與輔導予該生，且定期追蹤並依據該生狀況更新輔導計畫與提供服務，以促進身障生在校之身心靈全方位的學習與發展。

(五) 無障礙校園空間環境規劃、整建之推動與無障礙學習輔具之資源連結、提供：

配合營繕組積極推動全校無障礙設施、空間之清查，及無障礙需求之急、迫切性等，逐年依據進度進行各項無障礙設施之施作、整建等。另依據身障生個別障礙狀況及個別化需求，評估及連結其在校園內學習上之輔具需求，配合教育部提供之三大輔具中心：大專校院肢障及其他障礙學生學習輔具中心、大專校院視障學生學習輔具中心及大專校院聽語障學生學習輔具中心，分別連結並提供身障生適切之輔具與後續之修繕等。以其促進身障生在校園學習無障礙的友善校園。

三 守護天使：臺大人的健康照護

(一) 門診醫療服務：

保健中心門診每天上下午有家庭醫學科門診、每週有耳鼻喉科、眼科、牙科、婦產科、皮膚科門診，提供校內教職員生門診服務。96年門診醫療服務量總計26721人次。另依據個別病情需求，開立相關抽血、尿液檢驗、放射線檢查、飲養諮詢服務，其中保健服務量血壓96年服務人次總計為2686人次，另若是病情較複雜者，則轉診至醫院相關科別進一步診察治療。校內身分就診者，免收掛號費，有健保者付診所層級部分負擔50元；

無健保身分者，校內身分診察費 3 折，看診醫師多為台大醫院支援醫師，希望提供給校內師生同仁優質的服務。近來更提供中英文門診時刻表和雙語掛號系統，服務更多國際師生。

（二）緊急傷病處理：

保健中心上班時間有治療室，均有護理人員處理校內師生一般傷口換藥，並接聽緊急傷病報案專線（設定特定鈴聲），視情況出動救護車或同時請求 119 支援，門診需要觀察個案可在治療室休息。96 年緊急傷病處理服務量總計為 4697 人次（含外傷傷口處理 4510 人次，緊急救護 187 人次）。門診可處理一般簡易傷口縫合，拆線等。治療室並有輪椅、拐杖、簡易急救箱供校內師生需要時借用。緊急傷病個案送至醫院急診時，會和教官或相關單位聯繫，以利後續連絡處置，營造健康安全的校園環境。

（三）傳染病防治：

本校訂有「國立臺灣大學校園傳染病防治應變措施計畫」，遇有重大傳染病事件，得臨時召開傳染病防治小組會議處理相關事宜。經門診或新生健檢懷疑有傳染病的個案（如肺結核），會主動通報或追蹤轉介，進行個案追蹤管理。經衛生相關單位通報屬於傳染病個案者，亦會進一步了解個案情形並給予衛教、追蹤；並視疾病種類進行疫情調查和隔離、團體衛教等相關應變措施。本校餐飲從業人員均接受相關餐飲講習，必要時並接受 A 型肝炎疫苗注射。希望透過預防、衛教到個案追蹤管理、適時的應變措施，能提供良好的傳染病防治及健康的校園環境。